

证券代码：836440

证券简称：浦士达

主办券商：东方证券

江苏浦士达环保科技股份有限公司

2024 年年度股东会会议决议公告

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、准确和完整，没有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，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、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法律责任。

一、会议召开和出席情况

（一）会议召开情况

1. 会议召开时间：2025 年 5 月 15 日
2. 会议召开方式：☒ 现场会议 ☐ 电子通讯会议

本次会议在公司会议室召开。

3. 会议表决方式：

- ☒ 现场投票 ☐ 电子通讯投票
☐ 网络投票 ☐ 其他方式投票

4. 会议召集人：董事会
5. 会议主持人：董事长王洪炳
6. 召开情况合法合规性说明：

本次股东大会会议的召集、召开、议案审议程序符合《公司法》及《公司章程》的要求。

（二）会议出席情况

出席和授权出席本次股东会会议的股东共 7 人，持有表决权的股份总数 33,877,100 股，占公司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80.81%。

（三）公司董事、监事、高级管理人员列席股东会会议情况

1. 公司在任董事 5 人，列席 5 人；

2. 公司在任监事 3 人，列席 3 人；
 3. 公司董事会秘书列席会议；
- 公司其他高管列席本次股东大会。

二、议案审议情况

（一）审议通过《关于 2024 年度董事会工作报告的议案》

1. 议案内容：

公司严格按照《公司法》、《公司章程》以及国家的法律法规开展工作，公司董事长代表董事会作 2024 年度董事会工作报告。

2. 议案表决结果：

普通股同意股数 33,877,100 股，占出席本次会议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00%；反对股数 0 股，占出席本次会议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%；弃权股数 0 股，占出席本次会议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%。

3. 回避表决情况

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，无回避表决的情况。

（二）审议通过《关于 2024 年度监事会工作报告的议案》

1. 议案内容：

公司严格按照《公司法》、《公司章程》以及国家的法律法规开展工作，公司监事会主席代表监事会作 2024 年度监事会工作报告。

2. 议案表决结果：

普通股同意股数 33,877,100 股，占出席本次会议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00%；反对股数 0 股，占出席本次会议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00%；弃权股数 0 股，占出席本次会议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%。

3. 回避表决情况

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，无回避表决的情况。

（三）审议通过《关于公司 2024 年度财务决算报告的议案》

1. 议案内容：

根据公司截至 2024 年 12 月 31 日的经营成果、对公司的财务营运结果进行总结，形成《2024 年度财务决算报告》。

2. 议案表决结果：

普通股同意股数 33,877,100 股，占出席本次会议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00%；反对股数 0 股，占出席本次会议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%；弃权股数 0 股，占出席本次会议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%。

3. 回避表决情况

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，无回避表决的情况。

（四）审议通过《关于公司 2025 年度财务预算报告的议案》

1. 议案内容：

公司编制了《2025 度财务预算报告》。

2. 议案表决结果：

普通股同意股数 33,877,100 股，占出席本次会议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00%；反对股数 0 股，占出席本次会议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%；弃权股数 0 股，占出席本次会议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%。

3. 回避表决情况

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，无回避表决的情况。

（五）审议通过《关于 2024 年度暂不进行利润分配的议案》

1. 议案内容：

考虑公司目前的经营状况及未来的发展需求，2024 年度拟不进行利润分配，也没有资本公积转增股本的情况。

2. 议案表决结果：

普通股同意股数 33,877,100 股，占出席本次会议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00%；反对股数 0 股，占出席本次会议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%；弃权股数 0 股，占出席本次会议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%。

3. 回避表决情况

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，无回避表决的情况。

（六）审议通过《关于续聘 2025 年度财务审计机构的议案》

1. 议案内容：

公司 2025 年继续聘请容诚会计师事务所（特殊普通合伙）为我公司提供审计服务。

2. 议案表决结果：

普通股同意股数 33,877,100 股，占出席本次会议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00%；反对股数 0 股，占出席本次会议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%；弃权股数 0 股，占出席本次会议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%。

3. 回避表决情况

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，无回避表决的情况。

（七）审议通过《关于 2024 年度审计报告的议案》

1. 议案内容：

容诚会计师事务所（特殊普通合伙）出具的《2024 年年度审计报告》。

2. 议案表决结果：

普通股同意股数 33,877,100 股，占出席本次会议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00%；反对股数 0 股，占出席本次会议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%；弃权股数 0 股，占出席本次会议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%。

3. 回避表决情况

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，无回避表决的情况。

（八）审议通过《关于 2024 年度报告及其摘要的议案》

1. 议案内容：

详见公司于 2025 年 4 月 24 日在全国中小企业转让系统指定信息披露平台（www.neeq.com.cn）上公告的《2024 年年度报告》（公告编号：2025-005）及《2024 年年度报告摘要》（公告编号：2025-006）。

2. 议案表决结果：

普通股同意股数 33,877,100 股，占出席本次会议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00%；反对股数 0 股，占出席本次会议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%；弃权股数 0 股，占出席本次会议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%。

席本次会议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%。

3. 回避表决情况

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，无回避表决的情况。

（九）审议通过《关于预计 2025 年度日常性关联交易的议案》

1. 议案内容：

预计 2025 年公司向关联方 PT. PURESTAR. CARBON INTERNATIONAL 采购活性炭产品不超过 4000 万元。

2. 议案表决结果：

普通股同意股数 33,877,100 股，占出席本次会议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00%；反对股数 0 股，占出席本次会议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%；弃权股数 0 股，占出席本次会议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%。

3. 回避表决情况

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，无回避表决的情况。

（十）审议通过《关于<2024 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使用情况专项报告>的议案》

1. 议案内容：

具体内容详见公司 2025 年 4 月 24 日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信息披露平台（www.neeq.com.cn）上发布的《关于募集资金存放与使用情况的专项报告》（公告编号 2025-016）。

2. 议案表决结果：

普通股同意股数 33,877,100 股，占出席本次会议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00%；反对股数 0 股，占出席本次会议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%；弃权股数 0 股，占出席本次会议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%。

3. 回避表决情况

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，无回避表决的情况。

（十一）审议通过《关于改选董事的议案》

1. 议案内容：

议案内容详见公司 2025 年 4 月 24 日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有限责任公司指定信息披露平台（www.neeq.com.cn）发布的《董事任免公告》（公告编号：2025-015）。

2. 议案表决结果：

普通股同意股数 33,877,100 股，占出席本次会议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00%；反对股数 0 股，占出席本次会议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%；弃权股数 0 股，占出席本次会议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%。

3. 回避表决情况

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，无回避表决的情况。

（十二）审议通过《关于拟修订<公司章程>的议案》

1. 议案内容：

议案内容详见公司 2025 年 4 月 24 日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有限责任公司指定信息披露平台（www.neeq.com.cn）发布的《关于拟修订<公司章程>的公告》（公告编号：2025-014）。

2. 议案表决结果：

普通股同意股数 33,877,100 股，占出席本次会议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00%；反对股数 0 股，占出席本次会议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%；弃权股数 0 股，占出席本次会议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%。

本议案涉及特别决议事项，已经出席会议的股东所持表决权的三分之二以上通过。

3. 回避表决情况

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，无回避表决的情况。

三、律师见证情况

（一）律师事务所名称：山东德衡律师事务所

（二）律师姓名：张昌禄 王祥

（三）结论性意见

本所律师认为，2024 年度股东大会的召集、召开程序符合《公司法》、《信息披露规则》等法律法规，其他规范性文件及《公司章程》的规定，会议召集人及出席会议人员的资格合法有效，会议的表决程序，表决结果合法有效。

四、经本次会议审议的董事、监事、高级管理人员变动议案生效情况

姓名	职务名称	变动情形	生效日期	会议名称	生效情况
袁仕达	董事	离任	2025-05-15	2024 年年度股东会会议	审议通过
黄振东	董事	就任	2025-05-15	2024 年年度股东会会议	审议通过

五、备查文件

- 《江苏浦士达环保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2024 年年度股东大会决议》
- 《山东德衡律师事务所关于江苏浦士达环保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2024 年度股东大会的法律意见书》

江苏浦士达环保科技股份有限公司

董事会

2025 年 5 月 19 日